合同编号：GX[2025]0066 号

如皋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如城街道文体服务中心、24 小时图书馆物业

计划编号：320682-2025-02-0024

甲方：如皋市人民政府如城街道办事处

乙方：江苏桂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3 月 7 日

如皋市如城街道文体服务中心、24 小时图书馆物业委托南通皋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地点、人员数量、人员基本要求及费用

1、服务地点：分别在如城街道文体服务中心（海阳路 201 号）；如城街道 24H 图书馆（安定广场北侧）；

2、人员数量：共 4 人，其中文体服务中心 3 人（保安 1 人，保洁 2 人）；24H 图书馆夜间保安 1 人。

3、人员基本要求：保安和保洁均需 60 周岁以内，身体健康、仪容端正、品德良好，无违法犯罪纪录；保安需为男性，且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4、服务费用：肆人全包干费用 96000 元/年（包括：所有人员工资、保险、福利、管理费、税金、人员服装及完成工作所需工具等）；

5、支付方式：按季考核结算、次季初月支付。

二、服务内容及时间

1、文体服务中心:保安主要负责正常开放秩序管理，保洁主要负责阵地内各类保洁服务。工作时间日常为周一至周六，节假日与中心同步；

2、24H 图书馆:主要负责引导读者正确使用馆内设施，根据馆内管理制

度要求维持好馆内阅读秩序，确保馆内设施设备安全，做好地面桌面保洁。工作时间为每天20:00-次日8:30(除夕、正月初一、清明、端午、中秋共5天除外)；

3、保安、保洁标准按甲方具体要求执行，遇有重大活动时随叫随到。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2、甲方指派专人定期不定期检查相关工作，如发现问题，先以口头形式通知乙方立即整改，若不及时整改，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视情况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3、甲方为乙方提供正常用水、用电；

4、甲方为乙方提供值班室、办公桌椅，以及垃圾袋卫生球等保洁耗材。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保安保洁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保证所服务场所的安全和内外整洁；乙方对所派遣人员的工作定期检查，经常听取甲方的意见和建议，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处理；

2、乙方人员应爱护室内各种设施，注意节水节电，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处理；乙方人员在工作中，因渎职、失职造成甲方设施、物品等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为甲方提供无偿日常水、电维修、绿化修剪（不少于3次/年），维修耗材由甲方提供；

4、乙方人员如需请假，需提前告知甲方，并由乙方及时调配符合工作要求的人员顶班，不得缺岗；

5、乙方负责对保安、保洁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服务安全、文明、优质、高效，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人员的人身安全及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负全责，与甲方无关。

四、合同期限、终止与解除

1、本合同自2025年3月16日起，至2026年3月15日止；合同到期后，

经采购人考核保安保洁均得分90分及以上，可续签合同，但合同服务期限不超过三年；

2、合同内容变更、提前终止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如单位搬迁等）无法继续履行，则合同终止，服务费用按照实际服务天数结算，双方互不补偿；

4、乙方发生严重违约后，在收到甲方通知一周内仍不能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本合同签订地为江苏省如皋市；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代表：

2025 年 3 月 7 日

乙方：

代表：

2025年 3 月 7 日